

百味人生

生命的相依

□ 肖兵

土地是母亲一生相依相偎的知己，是她一生走不出的樊篱。在那片土地上，母亲养育了我们兄弟，而当岁月的风雨染白了母亲的两鬓时，我们却飞出了那片土地，飞出了母亲的世界。

母亲的身体本来是很硬朗的，但为了我们，她吃了太多的苦，受了太多的累，渐渐地就虚弱了下去，却依旧操劳着全部家务，风里来雨里去，用早已苍老的脚步不停地丈量着那片土地。

母亲老了，瘦了，手脚不灵活了，但她最牵挂的，仍然是儿子们，还有那片土地。好不容易劝母亲到城里来看

我，她也只是匆匆地来又匆匆地回。母亲并不艳羡城市的喧嚣生活，走到哪里都放心不下那片土地。“我要回去了，恐怕菜园子里已经长满野草”，才出门两三天，母亲就对那片土地忧心忡忡。母亲说，土地跟人一样，你对它好，它自然也会回馈于你。

不是因为这么劳累，恐怕母亲不会老得这么快。每次见到母亲，我都忍不住这样想。母亲一闲下来就打瞌睡，劳动起来却浑身是力气。一天不落地，母亲就觉得浑身不舒服。我们都劝母亲别那么劳累，又不缺吃少穿，身体才重

要。可母亲说，不劳动会生病，她一生没有别的爱好，摸着土疙瘩心里才舒坦。随着岁月渐长，母亲对那片土地越发眷恋，脾气也越发犟劲，依旧干着她的活，默默地翻挖着那片土地。等到收割季节，母亲的脸上笑开了花。

母亲收获的东西从来不变，她说自己种的黄豆做出的豆浆就是比街上卖的好喝。吃不完的青菜，她有时做成咸菜，有时晒成菜干，有时送给儿子们，有时分给左邻右舍。每次回家，母亲总会不停问我们：“咸菜要吗？萝卜干要吗？……”母亲说，看见别人吃自己收

获的东西很有成就感，觉得自己还没老得不成样，还能为大家做点啥。

如今，母亲再也不会离开她深深眷恋着的那片土地了。曾经，我为她对那片土地的执着而感到不解，为她不肯到城里与我共同生活而感到懊恼。如今我懂了，真正和土地有着深厚感情的是母亲，只有她才是真正地读懂了那片土地。母亲就像那片丰饶的土地，为儿女们的茁壮成长默默奉献着养分，教会了我们勤劳善良、知恩图报。

这就是母亲和土地，一场生命的相依。

温馨港湾

外婆的小屋

□ 杨启林

外婆的小屋从我记事起就在，经历风风雨雨、修修补补，至今还在。外婆和外公在小屋里生活了一辈子，哺育了六个子女。这里，见证了外公外婆的伉俪情深，记载了那个饥馑年代的艰辛，也记录了他们儿孙成长的欢乐。现在，它兀立在田野中，默默无语。

我小时候不住在小屋，记忆中最隆重、最快乐的事莫过于去外婆家做客。父母亲给我和姐姐穿上新衣服，借两辆自行车载着我们前去。快到外婆家时，有邻居或亲戚打招呼：“大头来啦！”小时候，我头大，亲戚们习惯叫我大头，叫了很多年。那时，我有一件红棉袄，外婆邻居家的一只大公鸡看到我就兴奋，撵着我跑，吓得我赶紧扑到妈妈或外婆的怀里。这也成了大人们的笑料，外婆未失忆时还跟我笑着说起过。

外婆的小屋里有一口大缸，她总能变戏法似的从里面拿出糖果、糕点。当时年幼的我觉得很神奇，认为简直是个百宝箱。后来才明白，外婆家并不富裕，那是她特意提前让外公买来备好的。外公外婆喜欢养猫，家里的猫都很温顺。小时候冬天在外婆家过夜，常常把大猫藏在被窝里一起睡，很暖和。有一次睡舒服了，我

夜里尿了床，外婆早早起来把被子偷偷拿到小屋后去晒，以免我尴尬，让我很感激。

外公念过私塾，也爱读书。他有个箱子，里面有许多书，我和姐姐稍大些后总喜欢偷偷拿出来看。外公曾说过，将来要把这些书留给我。可是十多年前他九十多岁时，因老舅家房屋拆迁，忧伤过度突然中风，不久就去世了。大家忙着办丧事，那些书最后也不知道去哪了。

外公去世后，外婆变得不爱说话，也搬出了与外公相濡以沫的小屋，随舅舅们一起生活。再后来，她的记忆力越来越差。八年前的那个春节，我们去看她，她已经不认识很多人了，但还记得我和妻子。后来再去，就不认得我们了。外婆去世前的一段时间住在我的老家，由我父母照料。我每次去看她，她都热情地说：“熟人，坐坐。”岁月带走了她的记忆，但没有带走她对我的爱。去世那天，外婆好像有预感，她叫住准备做饭的母亲道：“你不忙，陪我玩玩。”不到半小时，她就靠在母亲怀里安详地走了。

外婆走了，小屋也失去了往日的欢乐和温馨。终有一天，它也会倒塌、会消失。它在，是圣殿；不在，也是。因为它早已住进了我们的心里。

美食汇

春色是美食

□ 赵宇人

三月中旬，春色渐浓，樱花烂漫，海棠吐艳，菜花金黄成片，桃花朵朵成林。被疫情压抑了三年之久的旅游欲望被充分激发，外出踏青成了不二选择。

春光明媚，万物萌动，赏春的同时，春色是否也能成为美食呢？答案是肯定的！

青团无疑是春季时令点心。在江苏一带，春食青团是传统。青团的青是因为外皮的糯米粉中揉入了麦汁，正好与春的主色调相通。传统的青团馅只有豆沙，当下又增加了芝麻、菜干、蛋黄肉松等。青团蒸熟后咬上一口，外皮软糯，内馅丰富，滋味十足。有一次我去超市选购，袋装的青团保质期竟长达30天。清新是春天的本质，新鲜是食品的保证，于是我果断放弃。清明又称寒食节，人们带着青团祭祀先人。节后青麦变黄，青色的麦汁不可得，青团便也随即退市。

明前茶是指经过一个冬天不杀虫不打农药、茶树在初春时吐出的嫩芽，历来被认为是上品。喝这样的茶，闻着淡淡的香，品着清淳的味，看着优美的形，全方位感受春天的气息。我问

一位在茶叶产地的朋友，明前碧螺春价格如何核定？她笑答：“周一价！”3月20日前一芽一叶每公斤750元，之后一芽一叶每公斤降至150元。对于我这样的老茶客来说，明前绿茶虽嫩，但泡开后便无味，反不如隔年的谷雨绿茶性价比更高。

春风里，草丛中、小河边散长着一种叶子对称的野菜，有生活经验的人带把剪刀就可以挑到一大兜，这就是苏南一带春天常见的野菜——马兰头。菜市场里卖马兰头的阿婆，见人便拿起一棵挑断根部道：“瞧瞧多嫩！长在大树下的。”上班族买上半斤回家，热水焯烫后挤去水分，剁成末，和同样切碎的香干混合，淋上香油，就是一道清爽可口的凉拌马兰头。这道菜即可出现在寻常人家的餐桌上，又常作为凉菜上到高档宴席中，是一口独特的春天味道。

除去马兰头，还有长在田间的菜苋、生在枝顶的香椿头……无一不是春季餐桌上的宠儿。与春天一样，它们鲜嫩可口但稍纵即逝。难怪古往今来多少人对春天如此向往，皆因春色是美食，可赏可食。

佳片有约

爱和苦，都隐入尘埃

□ 吴圣鹏

麻绳专挑细处断，噩运只找苦命人。这句俗语，用在李睿璋执导的农村题材电影《隐入尘烟》中再恰当不过。

男主角马有铁（马老四）的父母和两个哥哥早已过世，他给三哥当了半辈子免费长工，最终因为三哥没过门的儿媳妇不愿意家里有老人而被用“相亲”的方式扫地出门。女主角曹贵英从小身患残疾，落下不能生育、小便失禁、手脚不利索、不能干重活的病根。同样没有父母的她跟着哥嫂生活，却只配住在哥嫂家的窝棚。为了甩掉“包袱”，两个被各自家庭抛弃的人凑在了一起。结婚照时，曹贵英眼神瞥向一边，马有铁目光呆滞，留下了两人一生唯一的合照，也是各自唯一的照片。

电影《隐入尘烟》在回望乡土变迁的过程中，向世人展现了中国农民勤劳、善良、淳朴的生活态度和坚韧不拔的精神品质。虽然马老四和曹贵英很穷、很渺小，被忽视、被边缘、被收割、被吸血，但在多舛的命运面前，两人成为了彼此世界里唯一的光，照亮彼此的人生路，让他们可以透过迷雾看到希望。从此，贫瘠荒芜的生命有了牵挂，在陪伴中彼此关怀，在关怀中相互救赎，他们把仅有的、微弱的光洒向对方，相守为家，倔强地生长成一株经历磨难后依然茁

壮的“麦穗”和勤奋耕耘最终挣脱枷锁的“驴”。

麦粒在手臂上印下的梅花图案、纸箱鸡窝挖洞透出灯光的斑驳光影、田地里偶然的发火又重归于好、一件用“熊猫血”换来的大衣，逆境中的生命在土壤草间孕育出闪闪发光的爱，一个个细节无不防地击中观众。这般的平凡，却又如此动人。创造和守护来自彼此的暖意和人性使然的诗意浪漫。《隐入尘烟》让我们看到了什么是相濡以沫，什么是平静而绵延不断、牢不可破的爱情。

对马老四来说，曹贵英是他活着的动力，带她去城里治病，给她买电视机是他的人生目标。眼看着他都快好起来，曹贵英却在一次意外中不幸离世。打破一个人的，往往不是物质上的艰辛，而是对生活失去了希望，活着变成一种负担。影片的最后，马老四还清了欠下的鸡蛋和除账，但陪伴自己一生的毛驴放归田野，之后喝农药自杀。就像被推倒的土房，最终隐入烟尘。

犹如土地上扬起的尘土，马老四和曹贵英把粮食种在土里，也把自己的一生种进土里，无声地活着，又无声地死去。生命不语而有声，渺若尘埃隐入尘烟。全剧句句不提苦，却苦出天际，句句不提爱，却爱人骨髓。

光明诗行

春日游园

□ 三 霁

青红绕身侧，
灰白次第飞。
捧书卧撰下，
我欲乘风归。

蝶恋花·春分

□ 景亚杰

日暖风和熏玉树。
天天靛靛，遍山惊鸿舞。
华灯明月两不误，
烟堆杨柳无重数。

傲雪凌霜任尔去。
又临春分，纷纷入乡俗。
万里东风悄然诉，
清音欲报修修竹。

岁月风铃

一碗髯面解乡愁

□ 李仙云

八百里秦川沃野千里，肥厚而富含有机质的土层最适宜小麦生长，优质的麦种也孕育了一方独特的饮食文化。秦人喜好面食，且能做花样繁多，我最喜欢的也是色如翡翠、鲜香劲滑的菠菜面。借用一句陕西民歌，那真是“端一碗髯面喜气洋洋”，香得味蕾生花精神抖擞，干起活来浑身都有使不完的劲。

“北方苦寒今未已，雪底菠菜如铁甲”，苏轼诗中所云在蜀地广泛种植的菠菜即菠菜。据宋代王溥《唐会要》记载：“太宗时，泥婆罗国（今尼泊尔）献菠菜，类红蓝，实如蒺藜，火熟之，能益食味。”由此可知，此菜是尼泊尔国王从西域菠菜国作为贡品进献唐太宗的。而秦人用菠菜菜制作绿面的起源，也可追溯至唐代。

儿时每到清明，长辈们带着儿孙扫墓祭拜归来。日正当午，和煦的暖阳铺满村落，孩子们头上戴着柳枝编织的花环，口中吹着新柳枝扭出的柳梢儿，惊得下蛋的母鸡扑棱着翅膀逃向窝外。村头有人撩起嗓子喊一句：“清明吃菠菜面喽！”稍顷，大人们端着粗瓷海碗蹲在老槐树下，筷子搅动间高高挑起裹着浓香红辣椒油的菠菜“裤带面”。一口下去，鼻尖冒汗香辣带劲得连说话嗓门都高了八度。一碗菠菜面，胜过饕餮宴，整条巷子都飘着鲜美浓香之味。每每忆起，馋虫就在我的舌尖上蹦跳。

先生也是关中汉子，粗线条的他在做菜上没啥天赋，一手菠菜面却做得很出乎我意料。周末闲来无事，他总爱哼着小调给我露一手。只见他先将菠菜焯水，挤去水分后与面粉揉搓在一起，揣得面硬如砖块后，再撸起袖子使出“洪荒之力”，一点点擀成形似荷叶的翠绿色大片。手起刀落，切成细条，撩起抖散。手指抖动间，一络碧澄澄的面条犹如“万条垂下绿丝绦”。下入沸水，一根根绿色的“丝带”便在袅袅热气间上下翻腾。捞出装盘，撒上葱碎、蒜泥、辣椒面，“滋啦”一声泼上一勺热油，淋上料汁，大功告成。

闻之香气四溢，嚼之香辣劲爽，我吸溜着菠菜面，便有了神归故土之惬意，犹如置身家乡的“风吹麦浪”间，那一种荡气回肠之感，妙处难以言说。



(朱翰画) 走在春天里 庞军 绘

我的故事

吃烤鸭的人

□ 高逸云

大学毕业离开南京后，我最怀念的是南京的烤鸭。

提起烤鸭，人们往往第一个想到的是北京，而说到南京，游客更熟悉的是盐水鸭。南京烤鸭一直处于一种不露锋芒的地位，虽没北京烤鸭的名气大，但滋味毫不逊色，一直保持看古法烤制，是南京街巷里少不了的烟火人情。

在南京读大学时认识了此生挚友，她是本地人，家在烟火气最盛的夫子庙附近。她妈妈做得一手好菜，周末常邀我去打牙祭。在她家楼下有一家南京老字号烤鸭店，门口总保持着至少七八人的队伍。每次去她家，她妈妈总会热情地招呼道：“高逸（挚友对我的昵称）来啦，叔叔给你们斩鸭子去啦！”美食当前，我从不把自己当外人，总凭一己之力把一桌菜吃得精光。

南京烤鸭没有北京烤鸭的排场，直接剁了蘸卤子吃即可，鸭肉鲜嫩多汁、卤子香甜咸适口，下酒下饭皆宜。南京的街巷巷尾总能看到烤鸭店和排队斩鸭子的人，有的因为生意太好还有这样的规矩：如果买整只鸭不切，可以不用排队。

去年八月，我因工作出差到南京，正巧路过挚友家的楼下，顺便斩了一个“后座”（鸭腿）端到隔壁北水饺店，边吃边和远在香港读书的她聊天。世界说大也大，说小也很小，相隔近1500公里的我俩聊得热火朝天。

前两天，我突然又想吃烤鸭了，便在微信里问挚友能不能请她妈妈帮忙邮寄，并特意嘱咐多要几包卤子。挚友后来告诉我，她妈妈听说高逸要吃烤鸭，一定要亲自下楼“给高逸挑只好的”。十几个小时后，烤熟的鸭子便

“飞”到了我的身边。我将烤鸭大卸八块，倒三两酒，浇上红卤大快朵颐，连带肉内汤汁水全部下肚。吃剩的一堆残骸，我拍照给挚友看，并笑称：“吃啥补啥，吃鸭补先知。”

本科时我们各有梦想，一晃已相识十多年。大学毕业后，她跨专业去杭州读心理学，后来又去香港读社会学。我去不同的地方看她，和她在不同的方言和食物中相聚。每次，我们回到南京，也不忘点一份烤鸭小叙。我依然从事着与大学本科专业相关的工作，却也始终没有忘记对写作的热爱，开始有作品在不同平台发表。

虽然走在各自的人生道路上，我们却始终保持着一种殊途同归的懂得。这种沉在心底的踏实和追求，正如在城市喧嚣的傍晚排在各家烤鸭店门前的队伍，不疾不徐，终有馈赠。

似水流年

大湖日落

□ 罗佳宝

气温渐崖式骤降，给明媚和煦的春光平添了一份乍暖还寒的诗意。周末和家人外出，返程路上要经过蒋坝小镇，便商量着在那里停下来吃饭，顺便去湖边大堤上吹个晚风、看个日落。

临时起意的说走就走，总会让人精神变得振奋。车行驶在乡间水泥路上，经过一个村庄后穿过一片麦地，穿过一片麦地后又经过一个村庄。年迈的柳树已经垂下绿丝绦，远远看去像年轻时尚姑娘飘扬的秀发。村里的老人静坐在下午慵懒的阳光里，目光温和地看着来往的车辆和行人。巧合的是，几乎每一位老人的身边都趴着一条没精打采的狗，时不时摇摇尾巴掸起地上的尘土。

我们赶在日落前抵达了这座始建于汉、因湖而兴的小镇。蒋坝小镇位于洪泽湖东岸，坐落于已有千年历史的洪泽湖大堤最南端，是历代治水官员驻扎之地。相传很久以前，洪泽湖水患猖獗，百姓愁苦。建安五年，广陵太守陈登奉皇命始筑大堤三十余里。至明万历年间，总理河漕潘季驯将大堤延筑至蒋坝，洪泽湖大堤基

本建成。蒋坝小镇便于其间应运而生，明时称通淮集。

找好晚餐的饭店后，老板娘热心地告诉我院子里有条小路直通湖边，可以先点好菜，待游览完毕回来后直接做了就能吃。这个建议让人心生愉悦，兴许大多数踩在饭点前来的顾客都是奔着大湖日落而来的。

穿行在狭窄小巷里，青砖红瓦间透着一种与世无争的恬淡和从容。两旁房屋面巷而立，大部分的院门上都挂着一把锁。巷子拐角处有户亮着灯的人家，门口坐着个佝偻的老妇，屋内灯光昏暗，却飘来阵阵饭菜香。

再经过一座新建的石桥便抵达了大堤。拾级而下，不远处浩瀚的湖水拍打着岸边，阵阵涛声渐地袭来。随之而来的，便是那清凉的晚风。

西沉的夕阳映照出天边一圈金黄色的晚霞，在水天交接处画出一道笔直的分割线。碧绿的湖面暗流涌动，起伏着变幻莫测的形状。太阳裹在云层里，像火苗一样在水平线上晕出霞光，与广阔蔚蓝色的天空相映成趣。晚归的鸟儿掠过湖面，转眼间就消失不见。白日的

喧闹和聒噪，统统淹没在水面之下。在这里，时间仿佛被放慢了速度，黄昏的静谧和温和划过每个指尖，驻留在发丝的末端，不肯离去。

河边的柳树也长出了新芽，柳条在晚风中恣意舞动。孩子们在湖边尽情玩耍，不知疲倦地捡起地上的小石子扔向湖面，大人则在一旁时刻提醒他们注意安全，不要过于靠近水边。驻足在这个有着千年历史的大堤上，晚风背着往日的故事，从历史回廊中走来，勤劳智慧的先人使用千斤重的条石及糯米、石灰浆，砌筑这蜿蜒曲折的“水上长城”。

临水席地而坐，湖水一波撩着一波向岸边袭来，将石头的表面冲刷得光滑圆润。石缝中探出一株又一株野草，倔强地生长着。落日、湖水、晚风、归鸟、涛声、欢笑……视觉、触觉、听觉在同一时空中相互交融，让人极易与自然建立起了连接。

“一起拍张照吧！”我提议。于是，一家人在湖边摆出造型，对着镜头齐声喊道：“洪泽湖啊全是水，大闸蟹啊八条腿。”